

证券代码：872933

证券简称：正潭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4 月 28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 28 号方大广场 3.4 号研发楼 4 号楼 1409

首席合伙人：李文强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3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610.34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28.41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91.09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不适用	不适用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38	制造业-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-锂离子电池制造
C42	制造业-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-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
C43	制造业-金属制品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
N77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-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33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49.16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并购买职业保险，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李文强，注册会计师，资产评估师，20 年以上会所从业经验，10 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，从业期间参与多家企事业单位年报审计、新三板公司审计业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范煜，注册会计师，资产评估师，2012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。2021 年 10 月开始在宣达事务所执业。从业期间参与多家企业年报审计、新三板公司申报审计及年报审计业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周春兴，注册会计师，税务师、10 年以上会计师事务所从业经验，从业期间参与多家企事业单位、新三板公司、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1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8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